

安阳市龙安区教育局

龙教批函〔2023〕2号

2023年龙安区教育局“双随机、一公开” 联合检查计划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中小学课程教材用书选用、教辅材料管理、学校按国家标准选用教育装备产品、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严防严控常见传染病和食品安全等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保障师生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安阳市教育领域“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监管实施细则，龙安区教育局特制定2023年龙安区教育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联合检查计划，具体如下：

教育股对中小学课程教材用书选用、教辅材料 管理使用情况抽查年度计划

一、检查范围：全区所有中小学校

二、检查内容：

1、各学校是否按照《安阳市2022—2023学年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选用教材，是否私自更换教材版本，地方课程是否按照《2023年河南省中小学地方课程教学用书目录》选用教材，是否使用未经审定的地方教材。

2、各学校教辅材料征订和使用是否符合“一科一辅”标准；是否按照规定做好无偿代购服务工作；教辅材料是否按规定从有发行资质的单位（当地新华书

店)采购;学校有无以编印教辅材料名义向学生收费;是否存在任课教师指定购买以外的教辅材料;重点检查教辅材料中涉及政治问题、科学性问题的历史、地理、民族、宗教等方面的问题,特别要对内容充斥“繁难偏旧”、“题海”训练的教辅材料予以坚决的清理。

三、检查方法及时间

检查工作采取学校自查和部门联合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自查(3月15日至4月19日)

由学校对教材、教辅材料的征订使用情况进行自查,自查结果形成书面材料备查。

2、部门联合抽查(结合市场监管部门制定时间)

区教育局配合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对各学校教材、教辅材料的征订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并形成检查报告。

四、工作要求

1、各校要高度重视此次教材教辅排查工作,按照“谁管理、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成立工作专班,夯实教材管理责任,落实排查工作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排查任务。

2、周密组织,严格排查。要确保排查对象全覆盖,不留死角、不遗漏、不瞒报。

3、及时整改,完善机制。对排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进行全面整改,部署好教学组织、教师培训等工作,主要教学衔接,确保正常教学秩序。同时,以此次教材排查工作为契机,着力完善制度机制,形成常态化的教材核查把关机制。

装备中心对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

管理使用情况抽查年度计划

一、检查范围:全区所有中小学校

二、检查内容：

各学校是否按国家标准选用教育装备产品（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

三、检查方法及时间

检查工作采取学校自查和部门联合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自查（3月15日至4月19日）

由学校对教育装备产品使用情况进行自查，自查结果形成书面材料备查。

2、部门联合抽查（结合市场监管部门制定时间）

区教育局配合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对各学校教育装备产品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并形成检查报告。

五、工作要求

1、各校要高度重视此次排查工作，按照“谁管理、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成立工作专班，夯实管理责任，落实排查工作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排查任务。

2、周密组织，严格排查。要确保排查对象全覆盖，不留死角、不遗漏、不瞒报。

3、及时整改，完善机制。对排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进行全面整改，确保正常教学秩序。同时，以此次排查工作为契机，着力完善制度机制，形成常态化的教育装备产品核查把关机制。

体卫艺股对学校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工作、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抽查年度计划

一、工作目标：

联合检查对象为全区各级中小学校，全年对中小学校督导抽查比例按照（安教基【2020】297号）文件要求不超过5%。

二、工作内容：

（一）学校传染病防治：

1、学校基本情况：包括学校名称、学生人数、学校性质；

2、学生传染病防治措施落实情况：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组建情况、通风与预防性消毒情况、学生晨检制度、因病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和小学生新生入学接种证查验制度落实情况等；

3、学生健康体检工作落实情况：包括本学年学生体检工作开展情况和学校是否建立学生健康档案等情况；

4、学生常见病防治工作开展和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包括学校开展的学生主要常见病防治种类，学生视力监测工作、眼保健操和校内体育活动时间等学生常见病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5、学校健康教育工作开展情况：学校健康教育课开设情况及健康教育课程内容。

（二）学校卫生工作：

1、学校应当为学生提供充足的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

2、学校应当建立卫生制度，加强对学生个人卫生、环境卫生以及教室、宿舍卫生的管理。

（三）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

（1）许可条件及量化分级管理情况

1、取得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餐饮服务许可证》），且按照要求悬挂或摆放。

2、严格落实餐饮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学校法人申报许可证）。

3、有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等级公示牌，且要求公示。

4、无超范围经营行为。

(2) 食品安全制度落实及从业人员管理情况

1、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和培训管理、食品安全人员、食品安全自查自查与报告、进货查验和记录、食品添加剂使用公示、留样等制度上墙。

2、建立食品安全管理机构，并配备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3、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保存自查记录。

4、建立并实行校领导陪餐制度（检查陪餐记录）

5、从业人员按要求进行健康体检，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健康证明（随机抽查）

6、食品安全员及从业人员按要求培训（查看培训计划、培训记录）

(3) 留样要求

单独设置留样冰箱，落实食品留样制度（留样品种与菜单对照，并查看留样量、留样记录）

(4) 食品添加剂使用管理情况

1、食品添加剂使用符合相关规定，由专人采购、保管、领用、登记，专柜保存，并有相关记录。

2、严格规定的范围和限量标准使用食品添加剂。

3、无购买、储存、使用亚硝酸盐等禁用物质行为

四、工作的时间安排：

（一）2023年3月中旬，按照市方案要求制定龙安区教育领域2023年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和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联合检查计划。

（二）每年区教育局联合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区市场监管部门对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和食堂食品安全工作进行现场督导不少于2次。

安阳市龙安区教育局

2023年1月